

**本报讯** 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暨2015年生态淄博建设工作会日前召开,山东省淄博市委书记王浩出席会议并讲话。

王浩强调,生态淄博建设是淄博老工业城市推进转型升级、加快科学发展必须迈过的一道坎。淄博的生态环境问题,既有结构性因素,也有布局性因素,还有监管性因素,要进行深入分析,坚持标本兼治。

治标,就是把能干的立即干起来、能解决的立即解决好,让群众尽快看到变化、增强信心,切实把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管理监控制度、刑责治污措施落到实处。治本,就是大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推进专业化、特色化园区建设,从根本上减少排放、减少污染。

生态文明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淄博市要求,各级党委、政府要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一项民心工程和重大的

## 淄博市委书记王浩在生态淄博建设工作会上强调 把生态文明建设放在更加突出位置

政治责任,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来抓。

科学把握保护环境与经济发展的关系,坚持发展不以牺牲环境为代价,用好环保倒逼机制促进经济发展。各企业要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加大环保投入,加强环保配套设施建设,严格执行环境制度。要动员全社会参与到生态文明建设中,努力形成生态文明人人参与、共建共享的良好风尚。

今年是淄博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建设的开局年,也是“十二五”环保工作任务的收官年。为更好改善环

境质量,淄博市要严格落实各项任务。

淄博市要大力推进经济结构深度调整,加快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优化产业发展空间布局,努力走出一条经济发展与资源环境相协调的绿色发展之路。

深入抓好大气污染治理,狠抓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强力推进能源结构调整和扬尘污染防治,不断增加“蓝天白云、繁星闪烁”天数。

积极整治水污染,实施污染源

治理再提高工程,加强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和水源地保护,努力改善水生态环境。

强化城乡生态环境建设,着力构建绿色生态屏障,推进全域生态水系建设,提高生态文明乡村建设水平,营造更加秀美宜居的城乡生态环境。

创新和完善生态环保机制,力争在全国资源型老工业城市中率先建立起完善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体系,发挥应有的示范作用。

杜玉玮 李凯

## 淄博出台扬尘污染防治实施意见

### 细分扬尘类别 对症下药治理

**本报讯** 为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淄博市日前出台《关于建立全市扬尘污染防治长效机制的实施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对建筑扬尘、道路扬尘等扬尘污染主要来源的治理进行详细划分,并明确了环保、城建、交通等各职能部门的相关职责。

据了解,《意见》具体包括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拆迁扬尘、施工扬尘、石料开采加工扬尘、物流园区和物料堆场扬尘、道路交通扬尘、工业企业扬尘、露天烧烤和餐饮业油烟、机动车尾气等8项治理防治内容。

围绕机动车整治,淄博市将落实黄标车禁行制度,禁行区主要路口设置标识,及时查处黄标车和高排放车辆违反规定的行为。发挥环线、固定遥感设备和机动检测车综合作用,落实机动车环检、安检、车辆信息统计分析和高排放车辆查处工作,全面掌握机动车尾气污染情况。依法查验机动车环保检验标志,对新购及外地转入的二手车过户等严格执行机动车排放标准,对违反规

定不经过环检的车辆,公安交通管理部门不予安检,逐步实现与公安数据联网和安检前置。

此外,淄博市建成区内的油库、油罐车、加油站要完成三级治理。污染物排放要达到加油站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达不到标准的,依法责令其停产治理。同时,加强车用燃料生产、销售的监管,对生产、销售不合格车用燃料的违法行为依法予以查处,并将查处结果向社会公布。

淄博市扬尘污染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将对各区县和有关部门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情况实行每月调度、检查、通报,半年督导,年底总考核制度,考核结果通过媒体公布,并列入对区县和各有关部门环保年度考核内容。对组织领导不力、工作不到位导致扬尘污染严重,环境空气质量改善不明显的单位实行环保“一票否决”,并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淄博市还要求各区县建立组织调度、考核通报和问责制度,促进工作落实。  
李凯

## 完成767项环保重点治理任务,大力改善环境质量

# 淄博碧水穿城过白云常作客

◆高忠传 王奇 李凯

2014年,全市获得省级以上各类补偿、补助资金2.7亿元,其中空气质量补偿资金1336万元,水环境治理资金9126万元。

2014年,全市确定的842项环保重点治理任务中已完成767项,完成率达91%。

2014年,全市累计规范治理高耗能、高污染企业655家,新建或改造提升各类治理设备810台(套)。

作为一座拥有百余年近现代工业发展史的老工业城市,淄博市在很多人的印象里始终是尘埃飞扬、漫天灰蒙。如今,这一切正渐行渐远,蓝天白云常作客,悠悠碧水穿城过,如画美景入眼帘,焕发着勃勃生机的生态淄博正大步走来。



图为淄博市副市长刘东军(中)在环保局局长于照春(左一)陪同下深入企业调研污染防治情况。

### 强化监管,震慑环境违法行为

对48家重点企业驻厂监管,设立6个观察哨监管异味

2014年,淄博市在环保方面取得的成绩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强有力的监管措施。

为加大对企业监管力度,淄博市环保局对重点企业实行驻厂监管制度,派出驻厂员67名,驻厂监管企业48家,对未完成治理任务的企业实行停产、限产、停产措施。治理后仍不达标,加大落后产能关停淘汰力度,460家违法、重污染小企业或加工作坊被关停取缔。

保障环境安全,危险废物监管不容忽视。2014年以来,淄博市环保局不断加大监管力度,全力抓好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对列入全市环保综合治理任务的109家企业开展了规范化审核验收,并将54家涉重金属企业纳入重点监管范围,开展不定期专项检查,认真组织排污申报登记和总量削减工作,妥善处置环境突发事件隐患9起,未对环境造成影响。

淄博市还积极开展油气回收综合治理工作,加大对全市加油站的监管力度,先后共有45座加油站完成油气回收三级治理任务,407座加油站完成二级治理任务,完成率达99%。

同时,淄博市还强化中心城区异味监管,设立观察哨6个,对重点区域

实行昼夜不间断巡查,及时发现、及时溯源、及时查处。将全市960家企业纳入山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新标准执行范围,加大对超标企业的惩处力度,在对持续超标企业采取限产措施的同时,以3天为周期实施累计处罚,先后处罚超标企业18家(次)。

### 刑责治污,彰显环境执法威力

建立政法机关与环保部门配合联动机制,强化边界执法

构建刑责治污新体系,推动环境执法与刑事司法联姻,淄博市在全国开创了先例。

在总结公安环保联动执法经验的基础上,淄博市委政法委牵头,建立了政法机关与环保部门的配合联动机制。通过完善制度建设、加强部门协作、注重宣传引导、鼓励群众参与,构建了环保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无缝衔接。

刑责治污体系的建立,对环境污染违法犯罪行为起到了极大地震慑作用。仅2014年,淄博市就办理环境污染犯罪案件157起,涉案人员233人;受理治安案件20起,治安处罚27人;

法院审判案件18起,判刑48人。

除环境执法与刑事司法的结合外,淄博市还强化了边界执法,构建边界联动执法新体系。

行政区域跨界地区一般地处偏远,管理力量薄弱,是“土小”企业滋生地、重污染企业集中地和危险废物非法拉乱倒频发地,极易造成跨界污染,引发污染纠纷和群体性事件。

为解决边界污染问题,淄博市通过签订联动执法协议、开展联合检查、组织联合执法等,收到了良好效果。淄博市与济南市、潍坊市、滨州市、东营市等联合开展边界地区专项整治行动7次,检查各类企业125家(次),关停取缔“土小”和重污染企业14家,限期整改环境违法行为为21起。

### 创新制度,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削减50%审批事项,对40类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先批后审

创新是社会前进的不竭动力,淄博市环保部门积极开展体制机制创新,助推改善区域环境质量。

作为审批制度改革试点单位,淄博市环保局认真制定改革方案,削减

审批事项50%。实行联合审批,调整审批流程,项目审批时限缩短至国家规定时限的30%以内。改革审批办法,在全省率先推出项目先批后审和承诺备案制,对40类环境影响较小的项目实行先批后审。50%审批事项被削减,力度之大在淄博市环保局尚属首次。通过审批制度改革创新,淄博市构建的服务科学发展新体系也逐渐成型。

在强化督导考核方面,淄博市环保局积极构建环保工作整体推进新体系。制定了环保年度工作考核奖惩办法,建立了部门联席会议、综合执法和督导考核机制。实施燃煤总量控制和削减制度,建立了工作考核奖惩和生态补偿机制,设立专项资金用于年度工作考核奖惩。每季度召开一次生态淄博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以视频内参、情况通报等形式直面存在的问题,推动整体工作进展。

同时,作为一座工业发达的城市,淄博市的组群式城市结构,导致企业分布分散。面对日益繁重的环境监管任务,如何变被动为主动,做到环境隐患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处理?

淄博市环保局在2014年开始创新实施网格化管理,构建起行政执法三级网格,实现了全方位无缝隙环境监管。三级网格的建立,极大地促进了全市对环境违法行为的整治力度。2014年,全市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126起,收缴罚款379万元。开展专项行动10次,分别针对重点区域和重污染企业进行专项执法检查,检查企业617家(次)。

为引导公众参与环保,着力解决影响环境质量突出问题,淄博市环保局每周在主要媒体上发布全市环境质量状况和超标企业情况。与淄博人民广播电台新闻频道联合开办《环保热线》民生栏目,每周一期,由局领导上线,现场解答群众关心的环境问题,限期解决群众投诉事项,建立起与人民群众面对面的沟通渠道,目前已开办30期,办理各类信访投诉390件。充分发挥“12369”环保举报热线的作用,受理环境信访事项8695件,解决了一批重点难点环境信访事项。

改善环境质量任重道远,淄博市环保部门面对困难绝不退缩,面对压力勇往直前,正如淄博市环保局局长于照春所说:“我们要让百姓拥有蓝天白云,享受青山绿水,用我们的辛苦指数,换取百姓的幸福指数和健康指数。”

## 完成185个流域污染防治类项目,建成19座污水处理厂

### 淄博河流断面水质持续改善

设力度,实现废水资源化利用。市委、市政府本着打造“新淄博、大都市”和构建“山水城市”的原则,围绕截污治污、蓄水防洪、局部通航、景观塑造、水景入城的五大目标,计划打造贯通孝妇河、猪龙河、乌河和马踏湖、红莲湖的全市大水系,规划面积达到1046平方公里。

淄河、孝妇河、乌河、范阳河、西猪龙河这5条河道8个项目已列入全国重点中小河流治理规划,规划治理河道总长56.1公里,总投资17780万元。其中,桓台县西猪龙河治理工程、博山区淄河谢家店段、范阳河周村段治理工程已基本完工,孝妇河桓台县段、乌河桓台县段治理工程初步设计已被批复,正在进行施工前准备工作。

同时,淄博市进一步提升区域污水处理和收集能力,完善城区雨污和

清污分流体系,解决好全市污水直排、雨污混流问题,实现污水集中处理与分散处理相结合、达标水和直排水相分离。

全市建成15座城市污水处理厂和4座乡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达到94.8万吨/日,其中2014年完成了桓台环科二期、临淄齐城二期、周村浚清二期、沂源县污水处理厂二期和临淄朱台镇污水处理厂,新增污水处理能力14万吨/日。

淄博市大力实施管网截污工程,2014年全市新增污水管网66.39公里、雨水管网73.26公里,改造雨污混流管网12.76公里,封堵各类排污口90个。投入10亿元对孝妇河、淄河、涝淄河、乌河、范阳河等水系系统实施河道清淤、管网改造、生态治理和景观塑造,累计整治河道200多公里。

开展涉水企业排污口信息公开,目前已有182家涉水企业完成污水排放口信息公开整改,43家企业完成环境安全防控体系建设。

加强农业源污染治理,开展农村沼气、循环农业技术示范、推广病虫害综合防治技术,减少了农业源污染物排放。

2015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淄博市围绕山东省小清河规划目标任务,坚持问题导向,进一步解决影响河流水质稳定达标的突出问题,深入推进工业点源治理、城镇污水处理厂和人工湿地建设、河道综合治理等项目建设,推进污水处理厂、企业集团等污水排放大户的中水回用体系建设,确保实现省政府确定的全省重点污染河流消除劣V类水质的控制目标和各项规划任务。  
刘杰 毕霄燕

## 严格落实逐步加严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 一企一策治理316家排污企业

**本报讯** 淄博市委、市政府把推进国家生态文明先行示范区和生态淄博建设作为新常态下加快转型升级的重大引擎,努力促进全市环境质量稳步改善。

淄博市今年将以改善环境质量、保障环境安全、服务科学发展为主线,以促进结构调整和生态淄博建设、保障全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为中心,全面完成“十二五”约束性指标及大气、水污染防治规划项目建设两大工作重点,打好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3场战役,完善环境执法、能力建设、公众参与等4项保障措施,并开展九大环保专项行动。

围绕大气污染防治,淄博市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大气污染防治规划,以粉尘和扬尘污染防治为突破口,着力增加“蓝天白云、繁星闪烁”天数。以工业燃煤和有机污染物防治为重点,全面提高空气质量良好率。

通过推进清洁能源替代、集中建设煤炭清洁燃烧和集中治理设施、抓好资源综合利用和余热利用等手段推进能源结构调整。严格落实逐步加严的污

染物排放标准,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对316家重点排污企业落实“一企一策”,抓好非电燃煤锅炉等重点行业规范治理,开展挥发性有机物深度治理等,倒逼产业结构调整。

今年,淄博市着力开展煤炭能源清洁利用、扬尘污染防治、违规建设项目清理、跨界污染联动执法九大专项行动。专项行动由相关市领导带队,各区县、乡镇政府及交通、住建、公安、环保等部门共同参与,监察、督查部门联合采取明察暗访、跟踪督办等方式。

淄博市还将着力推动土壤和生态保护,加强固体废物和危险化学品的管理,严厉打击非法倾倒和处置危险废物的行为,保障环境安全。

今年还将制定淄博市土壤环境保护综合治理工作实施方案,开展土壤污染场地调查和修复试点。巩固和扩大农村环境连片整治成果,全面开展农村畜禽养殖污染治理工作。开展河道底泥治理试点,加强危险废物和重金属的监督管理,完善应急体系建设。  
尹燕华 李凯

## 淄博环境监管突出4个结合

### 今年将采取一系列有效措施构建环保工作大格局

**本报讯** 淄博市针对环境现状和环境监管薄弱环节,采取治标与治本相结合、管理与治理相结合、集中治理与布局调整相结合、升级改造与结构调整相结合的方法,突破环保瓶颈,促使企业加强污染治理。

淄博市工业企业数量众多,市、县两级环境管理和一线执法人员严重不足。化工行业是淄博市主导产业,大量化工企业坐落在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或主要水源补给区,容易造成环境隐患。放射源点多面广,监管任务极其艰巨,辐射环境和危险废物监管能力、科学手段有待提高。针对这些问题,淄博市环保局出台了“四个结合”以求突破。

坚持治标与治本相结合。淄博市严格执行污染物排放标准,促使企业加强污染治理,削减污染物排放量,并通过治理促进环保产业的发展。

坚持管理与治理相结合。淄博市通过高频率、公众化、自动化、精细化监管,促使企业通过清洁生产或精细化管理实现达标。

坚持集中治理与布局调整相结合。淄博市规划实行工业园区的热源

能源集中供应和污染集中治理,降低企业分散治理成本,并带动园区外企业向园区内集中。

坚持升级改造与结构调整相结合。淄博市鼓励企业优先进行装备和产品升级改造,以小投入带动稳增长。

今年,淄博市采取一系列措施使“四个结合”落到实处,并着力构建环保工作大格局。

多部门将联合采取明察暗访、跟踪督办等方式,全方位进行督查巡查。强化环境监管能力建设和公众参与,增加人员配备和装备投入,加强队伍建设,研究设置镇(办)环境管理机构。为一线执法人员配备执法记录仪、现场快速监测设备等基础装备。

加强自动监控能力建设,完善各区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立重点企业和化工园区挥发性有机物在线监控系统。加大违法曝光力度,定期公开曝光环境违法企业信息。

建立环保志愿者公益组织,开展志愿活动,形成人人关心环境、人人参与环保的良好氛围。  
毕霄燕



为增强市民环保意识,促进环保知识普及,淄博市举办了新《环境保护法》电视知识竞赛。图为竞赛现场。

于萌摄